

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家论证表

采购项目名称	《光编码安全光通信》出版		
拟定供应商全称	中国科技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		
采购单位	深圳大学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	采购联系人	吉建华
专家论证意见	<p>吉建华教授拟出版的专著《光编码安全光通信》，属于光通信领域的前沿技术，涉及理论分析、系统仿真和系统实验。科学出版社是中国最大的综合性科技出版机构，在科技出版领域具最广泛的影响力，具有专业性和权威性。综合考虑本书的科技前沿性和出版机构的专业性、权威性与影响力，只有科学出版社才能够满足出版需求。因此，专家组一致建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，推荐《光编码安全光通信》由中国科技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负责出版。</p>		
专家姓名	工作单位		职称
杨淑雯	深圳大学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		教授
曹文明	深圳大学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		教授
徐铭	深圳大学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		副教授
经专家组共同协商，一致推荐 杨淑雯教授 为本场论证会专家组组长。			

专家签名：

2020 年 10 月 10 日



备注：

- 1、本表仅适用于《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》第二十一条第一款第（三）、（四）项情形的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论证，专家论证意见中必须给出是否符合该条款的情形明确意见。
- 2、专家需是有副高及以上职称或博士学位的人员。专家组人员不得少于 3 人。专家不能与论证项目有直接利害关系、不能是潜在供应商及其关联单位的人员。

3、《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》

第二十一条 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政府采购项目，可以适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：

- （一）经政府确定的应急项目或者抢险救灾项目，且只有唯一供应商的；
- （二）经保密机关认定的涉密项目，且只有唯一供应商的；
- （三）为保证与原有政府采购项目的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，需要向原供应商添购的；

（四）其他具有复杂性、专门性、特殊性的项目，且只有唯一供应商的。

前款所称单一来源采购，是指采购人、政府集中采购机构或者社会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成谈判小组，与唯一供应商通过谈判确定成交供应商的采购方式。